

泉州市深化精神文明创建

破坏海洋环境资源 多人被严惩

在第二个全国生态日来临之际,昨日,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携手泉州市海洋与渔业局、泉州海警局等6家单位,在惠安崇武海湾联合开展“生态海丝 法护蓝湾”主题活动,护卫美丽海洋。据悉,市中级人民法院统一协调、牵头组织泉州沿海7家法院,设立美丽海湾生态司法保护“蓝色联盟”。

当天,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精心挑选泉州法院一批近年来审结的破坏海洋环境资源犯罪典型案例,向社会公布,以案释法,以案为鉴,助力形成敬海、亲海、护海浓厚氛围。

设暗管非法排污 生态损害费达3000多万元

为了非法排污,石狮某公司煞费苦心,私设暗管,非法偷排未经处理的印染工业废水,造成的生态损害费用总计33589581元。

据悉,该公司系重点排污单位,2018年2月3日起,被告人邱某秋开始担任该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负责公司的运行生产工作。2018年春节该公司停工期间,邱某秋指使许某某私设暗管。当年3月初起,邱某秋先后指使许某某及被告人邱某锋于夜间将部分含有化学需氧量、氨氮等物质的污水,通过暗管直接外排至东海锦尚附近海域。此外,邱某秋还指使邱某

茂于夜间生产时放置挡板于该公司法定排污口下游处,并由吴某鹏、汤某丁予以配合,干扰自动监测设施,使该公司法定排放口明渠内的水位被迫上升,虚增出水监测流量,以实现入水出水水量数据平衡,逃避环保部门监管。

案发后,经鉴定,该公司非法偷排未经处理的印染工业废水造成的生态损害费用总计约为33589581元。

石狮市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邱某秋作为重点排污单位,干扰自动监测设施,利用暗管偷排化学需氧量、氨氮等污染物,严重污染环境,

其行为已构成污染环境罪。邱某秋作为被告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伙同、指使邱某锋、吴某鹏、汤某丁等人共同实施前述严重污染环境的行为,其行为均已构成污染环境罪。该公司将未经处理的污水偷排入海,对海洋生态环境造成破坏,侵犯了公共利益,依法应当承担对生态环境损害进行赔偿的民事侵权责任。据此,法院判处该公司罚金300万元,并责令赔偿生态环境损害费用人民币33589581元。对邱某秋,法院也予以严惩。

案经二审,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维持原判。

砵磙原贝壳制成工艺品 触犯刑法被判刑

2010年5月,被告人郭某明以5000元至6000元的价格向一陌生男子购买一批砵磙(chē qū)原贝壳并存储在该公司仓库中。

之后,郭某明于2014年注册成立XX砵磙文化传播公司,以涉案砵磙原贝壳为原料加工制作、销售砵磙工艺品牟利。其中,于2021年间向叶某、魏某出售4件砵磙工艺品,得款29000元。2022年9月2日,警方在某A公司仓库中查获并扣押一批砵磙原贝壳。

经福建闽林司法鉴定中心鉴定,涉案砵磙原贝壳中绝大部分是属于国家一

级保护野生动物的大砵磙和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的其他砵磙。

2023年3月20日,郭某明在家属陪同下向公安机关投案,并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

惠安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郭某明违反国家有关野生动物保护法规,非法收购、出售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制品大砵磙和国家重点二级保护野生动物制品小砵磙,其行为已构成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且属情节严重。郭某明犯罪后在公安机关的传唤下自动投案,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是自首,依法

予以减轻处罚;自愿认罪认罚,依法从宽处理。郭某明在案发后主动退赃,自愿购买海洋碳汇1000吨并已核销,以作为对被破坏海洋生态环境的替代修复,具有悔罪表现。鉴于所查获砵磙原贝壳系郭某明多年前购买,当时他对该物种属于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的认知程度不足,主观恶性较小,综合全案情况,可以宣告缓刑。

据此,法院一审对郭某明作出刑事判决,并处罚金2万元,同时没收违法所得及扣押在案的砵磙原贝壳及其工艺品。

禁渔区非法捕捞 不到一天就被抓获

2023年9月20日凌晨,刘某雄驾驶渔船到福建省机动拖网作业禁渔区范围内使用网目尺寸不足54毫米的电拖网捕捞水产品,于当天上午被执法人员当场查获。

经集美大学海事技术司法鉴定中心

心鉴定,涉案渔具为单船框架型拖网类渔具(网口、网囊的最小网目尺寸分别为17毫米、18毫米),作业方式为电拖网捕捞方式。经鉴定,刘某雄非法捕捞水产品产生的生态环境修复费用为28598.46元。

惠安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刘某雄违反渔业资源保护规定,在禁渔区内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情节严重,应当以非法捕捞水产品罪追究其刑事责任,遂对予以判刑,并没收作案工具铁框电拖网一张。

《山体滑坡路阻断 多个乡镇受影响》追踪

山体二次塌方 通行时间待定



工作人员忙着清运土石方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庄鹏佳 实习生林艳艳 文/图)7月27日,受暴雨影响,315县道永春蓬壶马跳路段(21公里430米至21公里530米)发生山体滑坡,道路受阻,给当地交通和群众日常出行带来极大不便。连日来,抢修工作有序开展。道路原定于14日恢复通车,但13日12时许,该路段靠呈祥侧山体发生二次塌方,目前道路抢通时间待定。



现场设置禁行警示牌

“塌方什么时候能清理完毕,恢复通车?”昨日上午,家住永春县锦斗镇的读者拨打本社24小时热线96339反映,之前从家里到蓬壶镇只需花费15分钟左右,道路受阻后,每次绕行都要多花费一个多小时。“学校也快开学了,小孩在蓬壶上学,会不会影响以后接送?”该读者担忧地说。

昨日16时30分许,记者驱车来到315县道永春蓬壶马跳路段,距离施工现场约一公里处,放置着三个警示牌,提醒群众禁止进入,绕行。在现场,5辆挖掘机同时开展作业,清理道路上的土石方;一旁的6辆渣土车严阵以待,车辆装满土石方后,立即运输出去。据现场施工人员介绍,即使在夜间,只要条件允许,他们也加班加点地进行清理工作,争取早日通车。

永春县交通运输局工作人员表示,随着前期危岩体清理到位,该局组织抢险队

伍加大设备和人员投入,从蓬壶和呈祥双向推进路面土石方清理工作。根据进度推算,预计14日可恢复道路通行,但二次塌方产生挂坡巨石约1000立方米,距离路面高度约40米。考虑到山体地质不稳定,为确保安全,需对高处巨石进行清理后才能继续清理路面土石方。

据了解,造成此次塌方的原因是一块原本与山体相连的巨石意外脱落,导致周边山体塌下。工作人员表示,13日发生二次塌方滑落的石头已经清理完,目前路面的清理工作已恢复。“我们会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加快推进清理工作,尽快恢复道路畅通。”该工作人员表示,道路恢复通行时间将根据险情处置情况另行通知。

泉州市深化精神文明创建 ——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法伴成长 智解谜题



一场别开生面的情境推理小游戏将活动推向了高潮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廖培煌 通讯员陈娟娟 颜钰文/图)近日,在共青团泉州市委指导下,泉州市光明之城青少年事务社工发展中心联合丰泽区城东街道得美社区党委、居委会及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共同开展“法伴成长 智解谜题”青少年普法探索之旅活动。

活动伊始,社工化身法律引路人,带领青少年们踏入了法律知识的殿堂。通过生动的案例解析,社工详细讲解了“法律介绍”“未成年人常见的违法行为”

“这些行为背后的危害”以及“如何树立正确的法律意识”等核心内容。每一个案例都像一面镜子,让青少年们在反思中学会自我保护,明白法律不仅是约束也是保护。

随后,一场别开生面的情境推理小游戏将活动推向了高潮。社工老师巧妙构思了一系列法治小故事,青少年们化身小小侦探,通过提出精妙问题,一步步揭开故事的真相,探寻隐藏在背后的法律知识。

鲤城查处六起占道经营烧烤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王金植 通讯员林汉华)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扎实推进餐饮服务油烟扰民治理,依法查处一批占道经营烧烤违规案件,并对外公开曝光。

7月12日,常泰街道执法人员在后店社区紫盛路巡查时,发现李某军在鲤城区常泰街道后店社区紫盛路17-6号店外占道经营烧烤的违法行为。街道执法人员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7月18日,浮桥街道执法人员在鲤

城区新步小学附近巡查时,发现蒋某峰流动摊点在鲤城区新步小学旁占道摆摊经营烧烤的违法行为。街道执法人员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7月28日,鲤中街道执法人员在西街巡查时,发现吴某铭流动摊点在鲤城区商品街69-3号店前占道经营烧烤的违法行为。街道执法人员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7月29日,金龙街道执法人员在江南大街巡查时,发现吴某泉流动摊点在鲤城区江南大街2号旁占道摆摊经

营烧烤的违法行为。街道执法人员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7月29日,鲤中街道执法人员在鲤城区商品街巡查时,发现黄某哲流动摊点在鲤城区西街452号店前占道摆摊经营烧烤的违法行为。街道执法人员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7月29日,金龙街道执法人员在江南大街巡查时,发现林某慈流动摊点在鲤城区江南大街2号旁占道摆摊经营烧烤的违法行为。街道执法人员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鲤城拓展绿色共享生态空间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王金植 通讯员林滢)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从细微处着眼,在精细化管理上下功夫,扎实推进“绿满泉城”,拓展市民绿色共享生态空间。

一是统筹谋划分步推进。紧密结合年度城乡品质提升、为民办实项目和重点工作任务,分步推进口袋公园、立体绿化等建设,截至七月底,已新建口袋公园7个,立体绿化7处;江滨南岸体育及配套工程完成运营一体化招标;谋划生成公共基础设施适儿化改造项目。二是智慧管理“人防+技防”。全力搭建古树名木智慧管理系统,通过“人防+技巡”,即定期组织无人机巡查结合人工巡查方式实现辖区古树名木全覆盖,解决日常无法全面覆盖的难题,有效开展古树名木风险预警和生长隐患排查,建立“一树一档”落实常态化管护和预警。三是监管巡查挂图运行。摸清家底,绘制“城区绿化一张图”,全面掌握辖区内绿化分布情况。同时结合“一张图”开展常态化管护、考评、隐患排查。上半年已集中排查生长在人员密集、交通要道等重点区域长势较高、胸径20CM以上的绿化树木,累计排查绿化树木1600余株,通过修剪、加固等措施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300名城管参加准军事化封闭式集训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王金植 通讯员林滢)日前,鲤城区城市管理队伍集训圆满完成。全区近300名城管队员参加了此次准军事化封闭式集训。本次集训活动坚持以职责、问题和效果为导向,以打牢“思想关”“能力关”“纪律关”为目标,不断淬炼政治品质、履职本领、坚韧意志,致力推动城市管理队伍建设行稳致远,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一、打牢“思想关”,淬炼政治品格。结合党纪学习教育,主要领导干部为学员讲授一堂廉政党课暨集体廉政谈话,专家学者为学员讲解《坚守党纪底线 提高党性修养》课程,组织全体学员进行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学习,加强“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教育,确保新时代城市管理队伍践行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

二、打牢“能力关”,淬炼履职能力。聚焦日常工作中的难点、焦点、盲点以及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新职责,邀请不同领域的7位专家学者为学员重点培训垃圾分类、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执法实务实操等城市管理法律

法规、政策标准和执行要求,推动业务知识培训广覆盖、深扎根。设置执法案例角色扮演、模拟办案等环节,引导学员结合工作实际分析思考提升城市管理水平的创新举措,在思想碰撞中激发干事动能。

三、打牢“纪律关”,淬炼坚韧意志。集训进一步丰富教学内容,增加队列训练、军体拳等准军事化训练比重,设置了无敌旋风跑、穿越电网等团队拓展活动。队员们头顶烈日、脚踏热浪,开展准军事化训练,在军委调整、军容整理、纪律严格、动作协调上较真碰硬,在训练场上锤炼意志、锤炼品质,在团队活动中加强沟通协作,提升队伍凝聚力,进一步增强城管铁军的战斗力、执行力、向心力。

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有关负责人介绍,本次集训从“日常表现+单兵考核+理论考试”三方面入手,综合评估学员训期表现,划分“合格”和“不合格”等次,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实行末位淘汰制度,持续推动城市管理队伍和城市事业发展的“双健康”发展。

警民合力 救助鲸鱼



图为鲸鱼安全回归大海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张文璟 通讯员何焯楠 傅译文/图)“有头鲸鱼搁浅在滩涂上,我一个人帮助不了它。”日前,惠安县公安局净峰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求助,称其看见有一头鲸鱼搁浅在滩涂上,起初想通过自己的力量将它送回海里,却发现鲸鱼搁浅距离较远,便赶忙报警求助。

退潮,只见一头3至4米长、黑色皮肤的鲸鱼躺在沙滩上,由于长时间搁浅,此时已呼吸急促,表面皮肤非常干燥,而且背部有多处坑坑洼洼的小伤口。见到受惊后的鲸鱼状态不是很好,民警随即脱下鞋子走向海里,并向群众借来水桶,不停地往鲸鱼身上泼水,使其皮肤保持湿润。

“一、二、三,大家使劲推……”随着海浪的方向,在涨潮的时候,警民合力将鲸鱼推向海里。经过2个小时左右的救援,鲸鱼终于安全返回深海。“看着鲸鱼摆动尾巴游向大海深处,心里很欣慰。”大家高兴地说道。

